

紅樓夢與中華文化

周汝昌 周伦苓 著



紅樓夢與十華文化

周汝昌 周伦苓 著



红楼梦与中华文化
周汝昌 周伦苓 著
工人出版社出版(北京安外六铺炕)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通县曙光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印张: 7.5 字数: 180000
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7820册
ISBN7-5008-0288-9/I·77 定价: 3.25元(平)
ISBN7-5008-0289-7/I·78 定价: 5.85元(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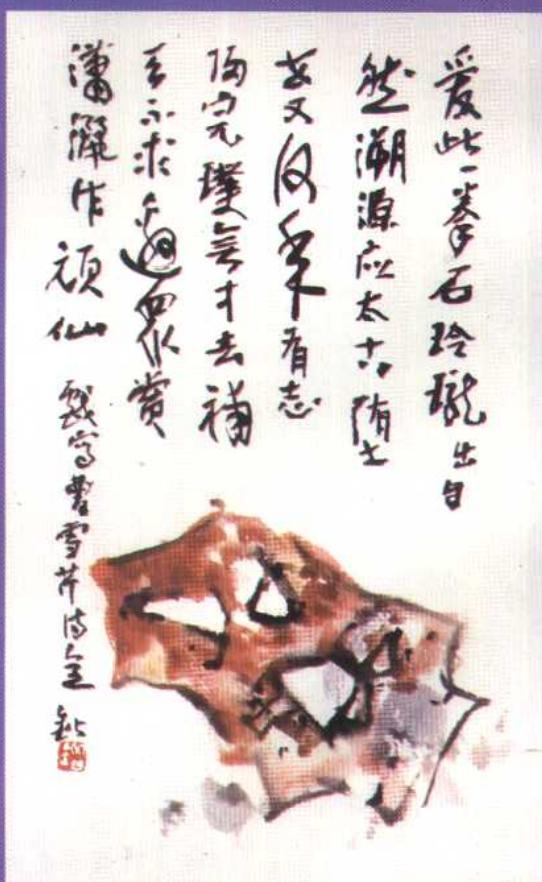


曹雪芹小像

〔清〕陆厚信画

(原藏于河南省博物馆 周汝昌鉴定)

爱此一顽石，
玲珑出自然。
溯源应太古，
堕世又何年？
有志归完璞，
无才去补天。
不求邀众赏，
潇洒作顽仙。



曹雪芹诗意图

林 错画

千年一见魏王才，
落拓人间未可哀。
天厚虞卿兼痛幸，
地钟灵石半庄谈。
朱灯梦笔沉残稿，
翠崦寻痕张锦苔。
曾是青蝇涂白璧，
为君湔浣任渠猜。

周汝昌

詠雪芹得句
天琪學其屬
不无四津書

渠猜

詠雪芹得句

朱萍詠朱鐘
湯筆沉殘稿
葉翠崦尋痕
派錦苔曾是
青蠅塗白璧
為君湔浣任渠

咏曹雪芹

周汝昌诗并书

千年一见魏王才，
落拓人间未可哀。
天厚虞卿兼痛幸，
地钟灵石半庄谈。
朱灯梦笔沉残稿，
翠崦寻痕张锦苔。
曾是青蝇涂白璧，
为君湔浣任渠猜。

藕官焚纸（《红楼梦》第五十八回）

戴敦邦画



自序	(1)
新序	(6)
鵝鴨天 自題新著《红楼梦与中华 文化》	(10)
卷头总论 《红楼梦》——中华民族的 一部文化小说	(11)

上编

第一章 巴金的“红学观”	(19)
第一节 由一封信引起	(19)
第二节 能讲真实的意见	(21)
第三节 一个名词的几面观	(23)
第四节 李先生的补充	(26)
第五节 李先生对我的批评	(28)
第二章 “整个的进了小说”论	(36)

第一节	谁创立的这一理论……/.....	(36)
第二节	大观园和“幻灭”	(40)
第三节	写实与新鲜.....	(44)
第四节	“大部分”的合符.....	(46)
第三章	写实与虚构之间的“夹空”	(51)
第四章	“自况说”	(56)
第一节	古人胜义.....	(56)
第二节	一语道着.....	(64)
第三节	归源于“文史通”	(69)
第四节	一个佳例.....	(78)
第五章	自传性的小说意义安在.....	(81)
第六章	抒情诗与自传小说.....	(89)
第七章	古今中外 深思反省.....	(95)

中编

第一章	全书的核心.....	(101)
第一节	其人如玉.....	(101)
第二节	怎样的人.....	(103)
第三节	前人的理解 (上)	(106)
第四节	前人的理解 (下)	(111)
第二章	“痴”	(117)
第一节	崭新的命题.....	(117)
第二节	雪芹“痴”意.....	(125)
第三节	中华文化上的异彩.....	(132)
第三章	重读《红楼》.....	(141)
第一节	红学的高境界何处可寻.....	(141)
第二节	宝玉的“三王”号.....	(166)

第三节 “情榜”的文化涵义……… (172)

下编

第一章 曹雪芹独特的结构学(总论)……… (179)

第二章 红学的重要一环：结构
 学(分论) ……………… (190)

 第一节 几个大关目(上) ……………… (190)

 第二节 几个大关目(下) ……………… (198)

 第三节 图表和举例…………… (205)

第三章 有余不尽之音…………… (218)

【附录】 桐花凤评语与探佚学…………… (222)

卷尾语 ……………… (231)

校后记…………… (233)

自序

这本小书的产生，或者说“成书背景”，是由于受美国威斯康辛大学之邀，来此作一年为期的鲁斯学人（Luce Fellow）。从一九八六年九月起，住到一九八七年八月为止，这期间除了为周策纵教授代课七次（四个班：“红学”，“诗学”，“研究方法”，“古文选讲”），以及赴外地三个大学和一个文化协会去演讲之外，我的主要工作就是继续研究《红楼梦》。在此以前，我为红学执笔为文，已经有了整整四十年的经历，经历不为太短了。但此际仍然是思绪纷呈，胜义间出，一点儿也没有“头脑僵化”的感觉。我的思索和玩味实际上一刻都没有停止过，我的新的感受，新的理解，可说是与日俱增。这些感受与理解，自然也不是自天而降。温故，探新，使我不断体会加深加切。于是我由冬季开始，将这些心中之所怀，一节一段地变为纸上的文字，——这就是此书的来历。

由于思索玩味占的时间并不少，往往不无抽蕉剥茧之致，所以临到“往纸上铺”时，那也不就是“水到渠成”的事情。人毕竟不是机器。什么时候想写，能写，写得出，写得畅顺，都没有“定数”可寻，也不能拿“按电钮”来作比较。积至此时，仅有这么一些篇幅，未免寒俭。但“等身”之作，那实在是古人“一辈子”的事

业；我这一年的时光，还得减却很多的“七折八扣”，似乎还有“自圆其说”的理由。其实，我想写出来的意思还很多，可是时间已经来不及尽数铺排了。所幸者，我想要说明的三大基点，总算都开了一个头绪，提出了一些端倪。不美不备，也就姑且以此塞责了。

在我个人看来，不管文章写得多么不好，这三大基点还是值得读者们注意、值得他们给以足够的重视的。我相信，当他们想到这是一个研红者积四十年之经历而后想要贡献于他们之前的关键性的见解时，那他们一定不会认为这是一些信口开河、随心逞臆的东西。这三大基点的解决与否，乃是理解《红楼梦》的根本问题——我相信他们迟早会同意我的这种拙见。

这三大基点，是什么呢？简单地说，就是《红楼梦》的性质何属的问题；《红楼梦》的核心何在的问题；《红楼梦》的整体何似的问题。这样的三大问题如不能基本解决而来侈谈“红学”，恐怕终是不免有扣槃扪烛以当“日”义之虑呢。

我所说的“性质何属”的问题，是指芹书到底是写谁（写人？还是写己？）的问题。这是一切问题的根本问题。如不解决这个“大前提”问题，就什么也没法谈得下去了。说到写人与写己，那还只是旧时代的老争执。时至今日，则又增添出一种争执：全书主人公宝玉，是有原型或模特儿？还是所谓用“集中概括”法而虚构出来的一个“典型形象”？这种问题就将人们的理智弄得加十倍的混乱。这本拙著的上编，专门来谈论这个话题。我用的办法是借重古今中外名家宿学的多个层次和不同角度的看法，请他们来替我们“讲话”。

我所说的“核心何在”的问题，是指雪芹写他的小说主人公宝玉毕竟是何等人物？有何意义？我们今日应当如何理解雪芹的用心（苦心）和他所达到的精神高度？我以为这个问题如不能得其正解，想评论《红楼梦》的价值仍然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例如

把他看成仅仅是一个“主张婚姻自由”的“纨绔子弟”，就足以给此小说定下“不朽”的意义了——这到底对不对？再不然，也就是一个“反封建”的概念也可以“尽评红之能事”了——究竟是否义尽于此？这些疑问，就是这部小说的核心问题，对此，真正需要好好地再探讨，再认识。

我所说的“整体何似”的问题，是指雪芹原著与程高伪纂的“百二十回全本”的巨大的和彻底的区别。想了解芹书的真貌的全部和整体，便要从头研究它的结构学。这本拙著的下编，便是专门论述《红楼梦》结构学的新篇，我相信这是与以往的同类文章内容是绝不相同的，值得读者诸君们赐目而垂思。

这种《红楼梦》的独特的结构学，也是雪芹小说中所本来具有的特点，并非我们硬加进去的“外来”的东西。因此本不奇特。其所以显得奇特或新鲜了，止是由于自从乾隆五十多年上伪“全本”印出后就一直“以伪夺真”了，再无人认真地去斥伪返本，恢复雪芹的原貌和本意。此一流毒，是如此之酷烈，以致我们需要花上极大的力气，不断地来做这个工作，以期改变二三百年来“假作真时真亦假”的局面。积多年的经验，深知习惯势力之积重难返，“以语言争”是无多用处的——甚至“以理争”也是徒然，所以今天大家看的仍然是曹雪芹、高鹗“合著”的“全本”，依旧只知道一部《红楼梦》就只等于“宝黛爱情悲剧”。这在我国文化史上乃是一件异事，一桩可悲的欺骗者和受欺骗者“亲密合作”的异事。这事情，还需要长期的、大量的工作来解决，但本书所贡献的结构学的这一部分解说，可能会是要起作用的未可轻视的有力因素。我愿读者不仅仅以“好奇”的眼光和心态来看待这个“下编”。

以上这三大基点，好比“鼎足而三”的三条支柱，缺一不可，——缺了一条，那鼎就要倾倒下来，那时即使你甘愿满足于“尝鼎一脔”，也绝对得不到真的正味。因为鼎如果是歪斜甚至倒地了，那是烧不出美馔嘉肴的。

这本小书所侧重的角度在于把雪芹的这部奇书放在中华民族的文化传统的大“坐标”上去观察思辨，既不同于一般的资料考证，也不同于一般的文学理论。它实际上是一种“讲解”。正因此故，需要涉及的我们的文化史上的学识范围太多太广，愈显得自己的能力太有限太可怜，这真是“没有办法”的愧怀，我不知如何表达才是。

这本小书是一本纯学术著作，目的是探求真理，此外无意旁涉。假使极为例外地偶有一二“闲言”，那其实也还是为了把事情或问题说得更清楚些，如此而已。

学术研究，时常发生一个“方法”的问题。就我自己来说，我喜欢先把研究的主题或对象放到历史上去看一看，或者说，主张首先要弄明白这件事的来龙去脉。我不大喜欢“就事论事”派，什么前因后果，什么关联苞系，一概不知不问。“小说嘛，终归是（不过是）一部小说罢了。”抱着这样一种“明通”“豁达”的态度，势必心中目中只见“情场”、“爱侣”、“哥哥妹妹”，自然会认为别人求之太深，尊之过甚，都是左道旁门了。《红楼梦》的学问，离开了中华文化史这盏巨灯的照明，就什么也看不清，认不彻，就成了一桩庸人自扰式的纷纭肢葛。红学”所要涉及到的众多问题，只有将它在文化史上的来龙去脉弄清楚，才能谈得到分析评议——来龙去脉一清，分析评议自然随之而出。又要讲《红楼梦》，又不肯虚心下气地多学一点儿自己的民族文化传统上的丰富的内容和其间种种交织的关系，只凭“就事论事”算是“本领”，我看那不知会把“事”“论”到哪一个国度里去了。

研论中华文化史的，不乏伟著鸿篇，不知其中可曾将曹雪芹的《红楼梦》的原旨和精义包纳进去？我想，即使已经包纳了，其所阐释的，恐怕也还只能限于已有的红学研论者的理解（诸如蔡元培、王国维、胡适之等之论），因为探讨文化史的著述者未必肯躬亲从事，自己单为一部小说去下工夫另起炉灶，另出手眼。

如果文化史著作中根本没有包纳《红楼梦》，那更不足怪，因为那恰恰说明，已有的红学研究很少是从中华文化传统这一大角度去做学问、求理解的。如果不幸而言中的话，那诚然是吾华文化的一项莫大的缺漏和损失。

由于上述这些原由，本书才有意地将侧重点放在了文化意义上。鲁斯基金之设，本来就是为了让中国的学者利用它提供的条件对中美文化交流进行研究工作，那么我想这本小书的精神意度，还算离题不远。这也许是可以聊为自解的一端吧。

在海外研红，其实条件并不完全有利，要受到一些局限。加上我目力日益坏甚，检书作字之难，已非一般的“不方便”了。我写下的草稿，让我做助手的孩子清钞时，她认不出是什么字时，举以问我，我自己也要辨认良久，这才“恍然大悟”——我写的那歪歪扭扭不复成字的“字”是什么样子，可想而知。看书时，要用特大倍数的放大镜……。然而就是这样，我到底是日日坚持，日日工作，以至这本小书的成形问世。谨以这么一点虔心至意，将它贡献给喜爱《红楼梦》和崇敬中华文化的同道们。

向鲁斯基金会、威大以及帮助使本书印行的朋友们致我谢忱。

丁卯暑月写记于北美客居沤埠轩
之西窗下 周汝昌时年七十

新序

这部书稿，成于海外，当时已有序文自述。如今辱承天琪同志的热情介绍，工人出版社鼎力支持，付梓印行大陆版。慚感之余，再申衷曲，并补前序之不足。

一提起《红楼梦》与中华文化这个大题目，便有如剥春蚕、千头万绪须繯、如寄音书、千言万语难尽之感。在此小序中，我只想就其一端，粗明鄙意，我要从东坡名作《念奴娇》说起：

东坡这首词的头一句是什么？他道是：“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可知东坡心中意中关切追慕的，不是其它，乃是华夏从古以来为人传颂的风流人物。谁当得起这样四个字的一种称号呢？东坡写得清楚，那便是三国周郎。凡我中华之人，谁个不晓，公瑾英年将略，顾曲名家，真可谓风流绝代，才艺超群。这样的人材，这种的风流人物，似乎以前未闻（至少未显），比如先秦诸子，两汉名流，大智鸿儒，高风亮节，全是另一种风范。到得三国之时，这才由周郎树立了头一个仪型。东坡乃许以“风流”二字。但是，仍有一桩遗憾，就是周郎不曾留下翰藻文词，人家都知道他是位高级的将才和艺术家，却不能承认他是文学作家。真是风流未足。且再看同时代又出现了何等人物？

三国之中，东吴、西蜀，人材济济，各有千秋，但一色是帝

王将相之资，却少见诗人情种之质。唯独地处河南的魏，却产生了那种与帝王将相全不相同的人物，——即我所说的“诗人情种”型的人物。魏武曹瞒，雄才大略，且置另论。出名的三曹父子中，以曹植子建特为佼佼。以我管窥蠡测之人观史，窃以为自从有了曹子建，我们的文化史，实实打开了崭新的一章，论人论文，皆与以前不侔。这真是里程之碑，纪元之表。大书特书，犹恐不足以表出他的身份地位，价值意义，作用影响！

那么，对这一崭新类型的风流人物，是否又有崭新的词语来表白他呢？完全有的。有四个字，在《红楼梦》里雪芹也曾用过的，最为恰切，最为高明……

哪四个字？——哪四个字？

你且打开《红楼梦》，翻到第十八回，看众姊妹奉元妃之命题咏新园时，那李纨题的匾额是什么？她道是：

“文采风流”

这还不算，她的诗又说：“秀水明山抱复回，风流文采胜蓬莱！”我说，凡属学人，要识得，这“风流文采”四字，方是曹子建这种类型的文曲巨星人物的题品和写照，方是中华文化史上的一条最为璀璨夺目的脉络与光辉。

乾隆二十八年癸未除夕（西元一七六四年二月一日），雪芹病逝，好友敦诚，作诗痛挽，其句云：

开箧犹存冰雪文，故交零落散如云。三年下第曾怜我，
一病无医竟负君。邺下才人应有恨，山阳残笛不堪闻。
他时瘦马西州路，衰草寒烟对落曛。

那第五句“邺下才人”，是指谁而言呢？正是以曹子建来比拟雪芹。

我们中华文化史，论人论文，特别讲究这个“才”字，这是文化学术界要注意探讨的一个巨大的课题，如今只说，“才”的代表人物，端推曹子建。这一点，是自古同然，从无争议的。因为从南朝的大天才诗人起，便许他独占了“八斗才”之美誉。我们第一